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6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、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和《激励计划》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公司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。

激励对象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激励计划》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

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以2023年6月20日为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53名激励对象授予150.00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3.834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6月21日